

职场小说谋求嬗变，《谭教授公关记》掀起世相小说新潮头！

矜持儒雅的谭教授自美国归来，原本的访学和寻旧计划，却于不觉间演变成公关之旅。
官场、商场、情场、职场，诡秘心机、叵测男女，美式思维不断经受中国考验，演绎一段波诡云谲的智力角逐……



TAN JIAO SHOU GONG GUAN JI

谭教授 公关记

老 象/著

陕西出版集团
陕西人民出版社



谭教授 公关记

A couple of the first love are bound to meet again

陕西出版集团
陕西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谭教授公关记 / 老象著. —西安: 陕西人民出版社, 2009

ISBN 978-7-224-09040-6

I. 谭… II. 老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 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120668 号

谭教授公关记

作 者 老象 著

封面绘图 张嫒

出版发行 陕西人民出版社 (西安北大街 147 号 邮编: 710003)

发货联系电话 (传真): (010) 88203378

印 刷 北京兴鹏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10mm×1000mm 16 开 18 印张 1 插页

字 数 280 千字

版 次 2009 年 9 月第 1 版 2009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

书 号 ISBN 978-7-224-09040-6

定 价 28.00 元



一 归客如潮 / 1

我被手机铃声给弄醒的时候，天还没亮。不用看，肯定又是吴凡。这家伙老是弄不清两边的时间换算关系，通常都是把国内的晚上几点，就简单想成是我这边的早上几点，殊不知其中误差大了。

二 贼船不断 / 12

北京机场。美国的周二上午出发，中国的周三晚上到达，但我度过的时间却只有差不多一整天，那另外半天到哪儿去了？

三 物是人非 / 36

我驾着吴凡借我的别克，行驶在通往北江的高速路上。后座上躺着徐南，据说他中午喝得有点大。

四 开始行动 / 63

我在北江大学经济学院的课程正式开讲。这该算是我平生以来在国内上的第一课，心情的激动自是有的，甚至还有几分紧张。

五 圈圈相连 / 89

这天傍晚时，接到个周娜的电话，问我有没兴趣到一个酒吧去玩。我想起那天跟她约过好好聊聊的，尽管不清楚她打算聊什么，但我反正无所谓，顺口便答应下来。

六 叹为观止 / 106

清早，我站在院门前等车。说好徐南来接我的，这算是他所谓的公事。但过点五分钟了，还不见他的车影，我便拨他电话。只听他拉着长腔道：“等人定律，当你等急了一打电话的时候，要等的人马上就会到了。”

七 啼笑皆非 / 123

水墨终于来了条短信，说她回了老家，有点事，过几天就回来。我想她家里能有什么事呢？是父母的身体问题，还是相亲？

八 都来眼底 / 145

跟徐南对坐在火车上，手里各拿罐啤酒。万幸，在他公司里的霹雳场面，居然没让他看出端倪。伦敦时光真名郑露，举止做派果然够职业，脸上就没现出丝毫异常。

九 只可体会 / 164

从景州回来后的下午，接到一条赵雨的短信。信上说：昨晚我又和吴总一起，同费省长夫妇去了一次会所。

十 无端风波 / 183

路上几乎一夜没睡着，下车后哈欠连天。徐南看我的样子难免深感蹊跷，大概在想一样的喝酒睡觉，精神状态咋差距这么大呢？唉，还就有这么大。

十一 枝节纵横 / 200

杜钢要请我喝酒。电话里说，老同学，你回来我还没单独请过你呢，这不像话呀。那次唱歌不算啊，今天我得让你好好见识见识。我问，见识什么？

十二 祸不单行 / 222

刚上路时，我一动不动地盯着前方，像块礁石。后来赵雨说了声，你也别那么紧张，吴凡说不定是自己躲到哪儿去了呢，再说就算是绑架，不也就是钱的问题吗！

十三 天堂婚礼 / 236

一下飞机，见到邵青的第一句话就是问她，有什么重要的事？她却只顾拉着我上车。待转眼间驶上高速公路后，她才说：“你坐好了，听着……”

十四 狂躁不休 / 247

再次飞回中国，又一起赶到老范的老家，将他安葬完毕，然后又马不停蹄赶回北江，我是真叫一个心力交瘁。

十五 无始无终 / 268

此后几天里，从警方透露的情况来看，还真没法确认杜钢就是作案的幕后指使者。要仅仅说他是嫌疑人，则未免太宽泛了，理论上你可以把任何人都说成是嫌疑人。

第一章 归客如潮

我被手机铃声给弄醒的时候，天还没亮。

不用看，肯定又是吴凡。这家伙老是弄不清两边的时间换算关系，通常都是把国内的晚上几点，就简单想成是我这边的早上几点，殊不知其中误差大了。但跟他说也没用，他那脑袋不是用来记这种琐事的。

我摸过手机，贴到耳朵上。刚要开口，忽听身边有人嗯哼了一声。忙睁眼扭头，不免小吃一惊。一只柔细的小胳膊还正搭在我肚子上呢，方才那么大的声响，也没将她从酣睡中唤醒，只是发出点梦呓而已。

许多昨晚的片段飞快闪过脑海。我来不及皱眉晃脑袋，赶紧跳下床，来到另一间房里，这才开始通话。

“若松，还没起床呢？”万里之外的吴凡倒像挺明白，好像我这儿已经天大亮了似的。

“啊，刚起刚起，这不正打算站站桩嘛。”我强忍住一个哈欠，不便在时差方面跟他多啰唆。与国内别人联系时，都是我打过去——话费不对等啊，国内打美国是每分钟好几块，美国打过去则仅有一点几美分——但唯有他不在乎这些，总是有空就拨过来跟我聊，而我想找他的时候，他却又多半没空了。就冲这点，他再怎么搅和我的睡眠，我也没丝毫意见。

“我肯定又算错时间了，”他倒也不全糊涂，“简单说吧，你的飞机正点什么时候到啊？”

“大概北京时间的——”我想了想，“差不多明晚半夜吧。”

“那好，我去接你。下飞机后万一碰不上就打我电话。”

“嗯？这没必要吧？”我颇感意外，“你那么忙，等我到家再找你就是了。”

“嗨，少废话，就这么定了啊。继续睡吧。”他挂了电话。

我有点纳闷。虽说这当老板的人不在乎钱，但起码也该在乎时间啊。就为我这么个

老发小，聚到一起固然亲切无比，但至于夸张到如此隆重的地步吗？而且他怎么好像比我还着急？莫非我身上会有什么可利用的地方？我不由想找个镜子打量下自己。当然即便觉得不该这么想，有点亵渎友情谊了。但谁让他是资本家呢，江湖上不总是传说着，这些人绝对都是无利不起早吗？

不管怎样，我还是颇为感动。到底是祖国同胞，我这还没动身呢，温暖就直扑过来了。

再回到卧室里，见床上的女孩依旧睡得那么香甜。赤裸的四肢无比舒展地摊开，看样子比在自己家还坦然。

昨天是美国劳工节，晚上有个华人团体的聚会，半自助酒会半自娱演出的形式。海外生活太寂寞了，华人间平日就爱巧立名目搞些集会活动，何况这种老美的全民节日。我照例出场表演了一段太极拳，然后向大家告别说，不好意思，我将回国做几个月的访问学者，短期内不能跟大家见面了。

场内一片歔歔声。男士们纷纷向我表示恭喜。

却有个胖冬瓜样的女人脱口问道：“那你太太呢？也一起去吗？”

不待我回答，立即有人接上了一番唧喳，大意为：“没错啊，老公回大陆，一定要太太跟着的。”

“王太太前不久就是辞了薪俸不薄的工作，陪先生回了大陆，连孩子都停了这边的学业，一同带回去了。”

“如今大陆那边的诱惑太多了，人都说，要一个男人回去两年还不离婚，简直都不正常。”

“哪用得着两年啊，半年就该出问题了。”

“可不是吗，以往公司里派员工去大陆，做首代还要再三推辞，现在让他们去个下面县里的小公司，都还求之不得呢……”

我当然懒得跟他们声明自己早已离婚。再看那些方才还恭喜我的男士，却一律都不再表态，顾左右而言他，仿佛同为卧底，不便对暴露了身份的不幸者发表看法，以免连累自身似的。而女性却无一例外，皆情绪激愤无比。全都受什么刺激了？

随她们聒噪，我始终不做任何解释，只是再次微笑着点点头，轻舔下嘴唇，退场隐身。此种神情，在一些搞社科的华人中有个很人文的形容，叫做冲淡平和。哼，让一个昔日再牛 B 的人来美国呆上一些年，都会冲淡平和的。

后来这个女孩就端杯酒凑到了我身边。先是聊家乡，然后又貌似请教太极招式，说到迷糊处，放下酒半拉扯着就跟我到了院里，瞎比画一气。我因为即将回国，本来就兴奋，方才就已多喝了几杯，当下也就随她动手动脚而无把握分寸之意。然后她故作随意状问我，你太太呢？我便洒脱地一摆手道，哪有太太呀。她就不问了。

等到有人开始零星离场时，她很自然便搭上了我的顺风车。车开出不远，又借酒意将脑袋靠到我肩膀上，继而更进一步乱碰乱摸，迫使我只好停车，跟她啃到了一起。过程中我也很在行似的，没做出婉拒乃至说教之类的丢人事。难道那点酒精就能起到如此乱性的作用？

其实我认识她也有段时间了，只是没有过单独交往。那次是我到她那大学去开讲座，题目好像是什么数学在经济模型中的应用之类的。结束后她上来要了我的电话及邮箱，回头就断续跟我联系，性质主要属于网友式的聊天解闷。从邮件中了解到，她来自大陆，家道小康，读的大学很一般，却还眼眶挺高，不满足于在国内工作嫁人，便花钱来到国外找个学位读着，对亲友也就像是有了体面交代。进一步又发现，她非但不喜欢读书，还不合群。身边华人本来就并不多，她又跟谁都处不长，也就难免烦闷无聊。其实以她的长相，放在美国华人圈里，应该还不算难看到没人要，而我从她的描述中大致能推断出，恐怕主要是她一来太娇惯，爱耍性子，二来总想一劳永逸地绑个金老公，而巨鄙视一般男孩的偷腥之念，所以才导致同胞们对她的群体性敬而远之。

美国大学里有条规定，绝不许师生恋爱，否则便会将那为师一方无条件除名。在这点上，老美倒像是不太近人情。对此国内同学徐南曾评价说，这全是你们美国的男女关系太乱了，要是师生也搞起来，那还不把教室都变成淫乱场所？所以就起码保持这么一条底线。

而她是外校的，按理便不属此约束之列，这也就在很大程度上鼓励了我那蠢蠢欲动的小念头，将联络一直保持了下來。否则只需敷衍她几次，估计她也就不会继续黏我了。

“去你那儿吧，我跟人合租的房子太乱了。”上半身的释放过后，她喘息着说。

我轻叹一声，暗自惊讶她莫非是聊斋里跑出来的？

转眼到了床上。此时就显出了我的笨拙，一直像是她在引导我完成一个游戏。此类举动对她这样的年轻人而言，估计该是家常便饭，但对我却无疑具有划时代意义。说来惭愧，兄弟我这还是头一回跟前妻之外的女人干这等事呢。

事毕，我看着窗外，对月长叹，心里真叫一个电闪雷鸣。像是经历了一次本应抗拒

的犯罪，又像是完成了一件蓄谋已久的计划。是的，每件做过的事，都是蓄谋已久的。不信哪？问弗洛伊德去。他老人家早说了，人类往往都不能解释自己的真实动机。

嗨，也许一切本来就该是很轻松的。生命苦短，逝者不归。但难道，我过去的行事原则就全都错了？

我来到院里草坪上，站桩。身旁躺着那么个小尤物，没法再睡。

晨光浮荡，如剔透的水晶充盈于天地之间。远方山影绰约，草木葱茏，山影之内皆为高低错落的别墅，里面住的都是来自地球不同角落的迁徙者。这就是美利坚，世上最大的异乡人部落，让我无法离开，却又永远感到陌生的地方。

想这赴美二十年来，俺已熬过了多少苦闷岁月。华人圈有口皆碑，咱老谭可一向都是守规矩的人哪。好端端苦守至今，竟会在回国前夜，往家里带回个女孩。看来人无论在哪方面都大有潜力，不到进小盒那天，千万别给一个人随便下结论，包括自己。

其实昨晚的这种事，也不能说以前就完全没想，只是放眼周围，黑女人不敢碰（原因不便多说，怕有人种歧视之嫌，但谁不服的话，不妨碰一个试试），白女人碰不上，黄种女人又质次量少，且不是残花有主，就是紧傍大鼻子，实在也是挑选余地有限。

对此徐南曾很不解：“有什么呀？以前在我印象中，那些白人女的，不是都挺随便的吗？”

我嗤之以鼻：“你见过国内哪个城里的女人会对一个民工随便吗？我们在美国，就相当于国内进城的农民。”

他恍然大悟：“难怪难怪，当然城里男人对乡下女孩随便的，那就有的是了。”

我说：“所以黄种女人想找老外很容易，我们老爷们，虽同是龙的传人，在美国享受的性生活待遇上，却是天壤之别。”

他少不了又坏笑：“国内一直还有这样一种很普及的观念，就是你们这些黄种人一旦跟白种女人到了床上，会远远不能满足人家，所以才轻易不敢招惹。”

我说：“这倒也很难定论，但我更信奉的是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，心理障碍主要还是出在身份上。女的若是总觉比男的高一头，那就很难和谐，新闻里说的那些西方女嫁东方男的情况，不过是特例而已。”

离婚前，尽管跟前妻关系常年不睦，毕竟俺心中传统理念犹存，哪怕后来多年分居，直至两年前离婚，也都似乎一个人过惯了，竟是心如枯井，再无波澜。何况俺还有太极

拳为伴，每天练上两小时，也足以自欺欺人，换来心境的安宁。如此倒也凑合着活到了今天。

但想不到啊想不到，老衲清修多年，今日还是毁在了同胞小妹之手。唉，兄弟我这就算是失身了。

顺便也想象到，倘若徐南听到这消息，估计该将眼珠子弹出半尺开外。

一小时后，天已大亮。

我收起架势，搓搓手脸，又回到房内。床上的女孩依旧保持着我去前的姿势，恐怕自离家之后，她就没在这么宽敞舒服的床上睡个安稳觉。

此刻她远在国内的父母，大概正在某个灯红酒绿的地方享用晚餐，顺便不时念叨两句海外深造的女儿，学习又进步了吧？知识素养上该已达到国际化水准了吧？很快就该成为对社会有大用的人了吧？

他们不会想到，女儿已深造到了一个老师的床上。

恍惚间，我甚至突然起了个念头：要能跟她这么处上一段再走，岂不更为美哉。

说来并非不可行啊，反正我这大 house 闲着也是闲着，回国就是晚个一礼拜也无所谓，而这等百无聊赖的小妹妹可不是到哪儿都有的。这要一搁半年再想回来重温，还不知她又便宜哪个老东西了呢。

想到这儿，我伸手去扒拉了一下她的小脸蛋。唉，A real live girl（一个活生生的女孩）。要不然真就跟她商量商量，让她搬我这来住几天？

她睁开眼，不无轻佻地看着我。

我说：“你看多遗憾，我要去赶飞机了。”

她马上跳下床，赤着脚走进洗手间，哗哗放水冲澡。

我站在原地，慢慢摇头。

老衲终归还是个放不开的人哪，这就已很过分了。

也或许，好东西都是注定要让你短暂享有，而长期怀念吧。

徐南老说我装，这我承认，可能是有点。而他说，不是有点，是很严重。眼下看来，恐怕还真是不可救药。

女孩水淋淋地过回来，一把抱住我，甜蜜地笑着说：“万一我想你了，就回国去找你。”

我心里第一感觉竟是咯噔一下，胸中仿佛有个多年不敢惹事的老衲正拼命念佛。但

我旋即定住了神，徐南多日来对我进行的江湖教育开始发挥作用。我于是微笑着摸摸她的头发，心想别逗了，嘴里则说：“我送你回去吧，顺便找个地方吃早点。”

半小时后，我的车停在一家快餐店门前。她说还不想吃，我便买了些牛奶汉堡让她拎着回了住处。

看着她的身影消失在一幢公寓里，一个梦境般的晚上就此便告结束。我真是经历这场梦境的当事人吗？

眼前依稀浮过年轻时印象中的一个狐媚女孩，她们并不见得能有明星般漂亮，但个个刁刁的，鬼鬼的，怪味十足，挥之不去，仿佛就为挑逗你好奇、折磨你耐性而来，令你欲罢不能。若没有她们的点缀，生命的回忆该多么乏味。

很久以来，我一直觉得自己大概已经老了。

而今天看来——我好像还真的有点老了。

只是还有点不肯接受。

机场。跟送我的女同事邵青挥手道了别，目送她纤巧的身影直到完全消失，眼前还仿佛浮动着她盈盈一笑。

随后我拍拍行李，昂首阔步走入候机楼。

嗨，兄弟真的要回国了！要重返母校给孩子们讲课，要跟初恋女友重逢，要陪狐朋狗友去干坏事，要体验被人追捧的东方式享受。喔，My God（天哪）！我是否该激动得透不过气来！

此前尽管也回去过多次，但都是来去匆匆，除了陪陪家人，就是跑点公务，顺道跟各大城市的一些同学见个面。而说实话，同学见面尽管亲密非常，但还是觉得多了层隔膜，毕竟都有各自的天地，我的到访只是像个参观者或串门客。往往只好多少揣着些无法释放的东西，意犹未尽而归。

有时碰见个做生意发了财或手握腐败大权的同学，还会招呼上几个工作在当地的老同窗，去高档场所消费一番，让老衲这西洋归来的人，反过来看上一番东洋景。有次竟每人分了个小姐，硬生生关到房间里。但我当时心内的自律意识还挺强，且由于眼前强刺激的东西来得太猛，一时也无法适应，便只是跟小姐聊了十来分钟，就独自出了房间。在大厅沙发上坐了半小时后，才见同窗们疲惫而满足地陆续出来。回头他们送了个新版四大傻的最后一条给我，有道是：喝起酒来打一圈，出国考察不拐弯，只会干活不跑官，

找个小姐光聊天。这一美誉转眼就传遍了欧美澳洲等地，并足以警示他们，绝不能在回国时再次发生类似丑闻。

我那几个分散在全球的大学同学，每周都要通电话，各自的什么隐私都讲，谁经历点小事也要谈论上好几年。好像地球就是个小村，同学们仍在朝夕相处。而这帮寂寞分子中每当有个回国的，返回后更要召开电话会议，将自己的一路行程详加汇报，其中总少不了被同学同乡拉到声色场所的惊心动魄感受。尽管当初在国内时，个顶个都是老实孩子，怎么考察都是又红又专，如今全他妈不在乎了，只要瞒住老婆，同学间说啥一概无所谓。而那些被他们反复描绘过的香艳场面，虽经我的太极境界进行了层层消解，仍难免会漏进脑海中若干，不时搅起些波澜。所以才会随暴富同学去见识一番小姐，尽管头回领教心情复杂，导致啥都没干，不过也总算明白了什么叫做“过去的乡下人进城，如今的海外人回国”。

总之此前我无论怎样都感到郁闷，虽说国也回过，同学也见过，甚至小姐都见识了，但还是无以排遣。究竟问题出在哪儿呢？

跟徐南是最近才恢复联系的。当初大学时，我俩可谓莫逆之交，但在我出国几年后却断了音讯。毕竟没有手机的年代里，单靠写信来保持联系太难，何况我在海外还折腾了好几个国家，他在国内的单位也换得挺勤。去年我回家奔丧时才知道，原来他一直在省会北江市工作，但当时阴差阳错，偏巧他正在外地出差，而我马上就该赶飞机了，结果还是没见上面。不过热线当然随即便开通，每打电话必超一小时，当然都是我打给他。

方才在候机楼，我先给徐南拨电话，小子竟半天没接。国内都是深夜了，莫非他还没腐败完？便又给纽约加州等地的几个老同窗拨了几下，听到的不外乎“若松这回该去好好干点坏事了”、“可别看花了眼，乐不思美了，少了你我后半生还怎么活呀”、“要是半年还修不好一门课，老谭你还好意思回来吗”等等。好像在大家心目中，中国大陆已整个就是一片艳遇天堂。哼，这帮聊斋书生，全在美国憋成意淫狂了。我以前回去虽说时间短，但也不停坐车往店外加满街溜达，怎么就没碰上什么狐仙？

然后再拨徐南，终于通了，他周围果然乱糟糟的。

“我马上就上飞机了。”我说。

“你啥时候能来我这儿报到啊？”他几乎是喊着问。

“落地以后，总得先回趟老家吧，”我推算说，“然后才能去北江，主要见你，顺便也开始在北江大学的工作。”

“拉倒吧，你见我才是顺便呢，要没北江大学的事你这趟能回来？”他马上打断我，“那就明儿起随时跟我保持联系吧，过几天我说不定还要出差呢。告你说，我这儿有个特有意义的事等你来，你人生中最好玩的时期就要到来了。”

我问：“什么有意义的事啊？”

他说：“回头再说，我这儿还要过会儿才结束呢，下飞机后抓紧把你的联系方式告诉我。”说着便停了通话。

哼，我斜眼看空中。都这把年纪了，还能有什么好玩的事！

飞机上，窗外海天一色。

想当初，兄弟我平生头回坐飞机，就一猛子扎到了美国，然后稀里糊涂也就这么多年。要说起来，如今的人轻易就能在天上这么挪来挪去，也难怪会对世界以及自己的存在有种不真实感。

多年前，同样在这条航线上，家里还给我送来了一个 **Mailed bride**（邮递新娘）。置身最现代国度的人，居然以这种古老方式完成婚配，分明也就注定自己不可能西化得彻底。尽管邮递这事听起来像是挺酷，实际上没比这更无聊的了。

身旁不远处有对华人夫妻，女人果真很机警的样子，一脸浓妆勾画出剑眉厉目，随时扫视四周，活脱一个干刑警的好材料。男人则很淡漠，懒洋洋似睡似醒，分明已在长期家庭厮杀中积累了大量举重若轻的实战功力，老婆再机警，他也已视若无睹。

偶尔走动一下，还随处会看到另一类景观，即一个外国老秃头伴着一个中国美女的画面。英语中管这叫 **Cradle robber**（摇篮强盗），即一个年龄大的男性找一个年龄小的女性。西方糟老头也真他妈不傻。

一直以来，我都很怀疑这样一种论调，即西方人的审美观与东方人有差异，东方的那种塌鼻梁、厚嘴唇、小眼睛会在他们眼里显得很美——纯他妈扯淡！那些《花花公子》的封面女人怎么就没一个这样的？个别这种类型的东方模特在西方走红，也只能说明西方人需要一个比较个性化的符号吧。至于说有些国内的大龄丑女会被国外的男人看中，则更可能有多方面原因，比如性格、交流能力等等，而绝不会一副我们眼里的恶劣五官，会被他们看做仙女模样。

支持我这种观念的是一个美国同事说过的话，有次在系里的聚会上，他喝过几杯后对我说，你们中国女人的那种美，可不是一般的美，Oh，那么神秘、那么娇小，皮肤

白皙又细腻，还长着一对黑色眼睛，Oh，太难以抗拒了。你看我们美国人，年轻男女的分分合合固然很平常，但到了四十岁，尤其有了孩子之后，彼此间的关系通常就比较稳定了，可如今有了问题，就是这批稳定一族，一到中国就抵挡不住中国姑娘的魅力。

昨晚那些女人们议论的内容，我其实早听说过。你不得不承认，今天国内在某种程度上已是相当繁荣或浮华。二十年前在拉斯维加斯才能看到的灯红酒绿，如今在内地的城市已比比皆是。入夜时分，大街小巷、城乡结合部、旅游观光主干道等地的娱乐场所，灯火辉煌，人头攒动，美女云集，皆足以令人心神不定。

记得当年在国内时，还以为国外就是花花世界，性自由性开放，满大街性感女郎。真正来到美国后，才发现满不是那么回事儿。沧海桑田呀，早年有谁做梦能想到，如今社会主义这边的生活享受，竟能使资本主义那边的哥们儿眼馋到犯晕？找谁讲理去！

两年前的一个，吴凡来了。他是我在老家景州的小时同学，陪一帮地方官员赴美公费旅游。其间专程带几个老板绕了个大弯，跑到我家吃了顿饭。前妻也挺给脸，特意回了家，营造出一种和睦气氛。但吴凡却摇头感慨道，要说你们这儿吧，也就居住环境那是真没得说，但每天过的这日子，可真让咱中国人受不了，吃喝玩乐全都找不到感觉呀。你说你们这不是给资本主义丢脸吗！

问起缘由，敢情他们在跟洋人谈生意时，天天不是洋餐就是中式快餐，让这帮人简直嘴里淡得出鸟！后来洋人把他们交给了一家华人旅行社，一个地方倒卖给另一个地方，更是天天起五更爬半夜，吃不好睡不好，一盆水煮一堆菜帮子也算一道菜；说起来住的是五星酒店，但床铺至少有二十年历史了，睡得腰板儿疼。还有人抱怨说，有个在美国的大学同学，上次回国，我们那真叫一个高接远送，热情款待，天天酒肉，夜夜歌舞，可如今来到他的地盘了，竟说不好请假，连个面都不照。更有人愤愤不平，非去美国大街上找地方唱歌不可，结果偌大一个歌厅里就一个老妈子模样的小姐，几个台子串，一晚上没打几个照面，每人也要付几十块的小费。

对此我只好苦笑，说你们也太不了解美国国情了。你们是什么人啊？中国的上流阶层；我们呢？也就这儿的民工，我们容易吗我们。就说你那大学同学，你以为这儿上班可以喝茶看报聊天啊，那是一个萝卜一个坑，多少人一年都不请一天假，孩子病了老婆高烧都要挺着。再说美国的酒店，这儿都是私家开的，床铺必须睡到不能睡了才换，你以为跟国内似的，今天买，明天换，今天盖，明天拆，既循环发展了经济，又湮灭了贪污腐败的证据。还有，你们来这儿还惦记什么唱歌，那不是闹笑话吗？国内的小姐那是

情愿拿下贱换钱，美国这边的人权法规那么健全，能让你凭两个臭钱就逮个小姑娘乱摸？你找死啊！

最后对他们说，美国这破地儿吧，特别适合两种人来，一是极有才华的精英，这儿能让你将才华发挥到极致；再是极能吃苦的劳动人民，来这儿干与国内同样的脏活累活，保证比在国内赚到更多的钱，而且他们也在乎这个。但像我这种原本就撑不死也饿不着的，还真不该来凑这份热闹。不过好歹有一条，孩子们都喜欢这儿轻松快乐的环境，我们也就继续将这种鸡肋角色扮演到底吧。

结果同胞们皆一脸同情慨叹神色。

由此也就可以理解，如今海外的华人乃至非华人，都多么渴盼着杀向中国了。

就像那些公司里的人，前些年一有要去中国出差的业务，总是你推我，我推你，以为那是受苦的差事。而现在，别说去做“首代”，就是去干个技术支持的工程师，都恨不得打破头。为什么？人人心知肚明，现在去中国，是工作，是赚钱，也是享乐。再也不会为找不到出租车而犯愁，为住不到好的酒店而闹心，为找不到洗手间而内急了。只要你小有职位，只要你人在外企，只要你有点权力，只要你是从美国回来的，你就大有可能天天吃香喝辣，美女作陪，桑拿按摩。

这其中的关键是，在国内你无论去到哪里，总会有人对你宠着，捧着，围着，是人谁不喜欢这口？而在美国最让人受不了的就是这点。

我曾听过一次李政道的报告，李政道啊！可台下一共也就二三十人，还多是华人，听完后各自拎包便走，我们的诺贝尔大奖得主也同样自己收拾好东西，出门打道回府。而这要换作在国内，了得吗？起码还不来个副市长台下一坐，随后跟上个晚宴，沿路还得摆满鲜花。

难怪杨振宁那岁数了，都要一猛子扎回国内养老，顺手还找回了人生的又一度春天。这要是在美国，呵呵，想去吧。

用徐南的话说，你们这些海外赤子，全都让资本主义的冷漠环境给憋疯了。

那次在美国见面后，吴凡就不断在国内的茶余酒后给我拨来电话。一开始我还想给他拨回去，却遭到他不屑道，这才多点钱！我跟你说兄弟，赶紧回来找我，我让你把中国男人能享受到的全都体验一遍。

唉，河东河西。

眼下，我是轮到了六年一度的半年带薪休假。靠了老同学费宁打招呼，好歹联系上

了母校的一个做访问学者的活。在我而言，主要还是为找点比较带劲的事干（尽管徐南对此有不同看法，非说素来心如古井的我，如今就是绷不住了，我也只好任他诽谤）。六年前的那次带薪休假，就没找到啥大活，只好兼了几份华人辅导班的课程，又在家里闷出两本英文的太极拳书，如今正搁在亚马逊网络书店上卖呢，虽销量平平，但好在属“长销”类型，卖上一百年也不过时。看来如今干什么都离不了“卖”，无论写书还是休假。

我的博士导师老爷子，也一直有去中国讲学的意向，却始终不得其门而入。由此更可见，当今世界，能拿到一份中国订单是何等幸福。唉，兄弟我何德何能，此刻居然能手执邀请函傲视他们，想到这里简直都不知该骄傲还是惭愧好了。

至于此行有没有捎回个老婆的想法，我还真没太想好。尽管这么说自己也觉得挺装，十分装，无比超能装，但倘若“装”已成为了在下的一种个性特征，那么就很可能把自己都给装得绕在里面出不来了。

说良心话，眼下的实情是，一方面，我对再婚成家这种事绝对有些恐惧，毕竟用什么数学模型也无法证明，两个什么样的男女结合到一起，就能让彼此都彻底满意；而另一方面，当然对美女如云的故国风光也是不无神往，尽管具体能到哪步还不敢想，那就只好走着瞧吧。

其实，令我神志恍惚的还有个主要原因，那就是——嗨，不提也罢。

总之是有个影子，二十年间一直在心头挥之不去，才让老衲几乎断了寻找世间乐趣的念头。诚如徐南所言，我身上的最严重问题还不是装，而是痴得有点迂了。

俯瞰着机身下的海面，我心头同样一片汪洋。

第二章

贼船不断

北京机场。美国的周二上午出发，中国的周三晚上到达，但我度过的时间却只有差不多一整天，那另外半天到哪儿去了？难怪曾有同事开玩笑说，从中国飞到美国相当于延长生命，反之则会缩短生命。

老远就看见吴凡举束花站那儿，像个自由女神。我心说，大老爷们的，来这套花花草草的干什么。但转念又一想，恐怕这就是大陆盛情接待的一部分了。尽管至今对吴凡何以如此盛情，仍是极度不解。

他身后的小伙子上前接过我行李，分明是他的司机。吴凡的样子略显清瘦，没有通常大款们那种大腹便便的线条。不过跟我印象中的稚嫩少年相比，起码在肤色上还是添了许多风霜感。打个不恰当的比方，有点像一张历经摩擦的老牛皮与一张干净顺滑的新牛皮之间的区别。

此刻他只是带我匆匆走出机场，显然是有话也不必在这地方说。倒是那种在机场隆重寒暄起来没完的，才透着十足的作秀感。

小时候，我跟他，还有个于健，三人曾一起学了几年的画。当时还拜了个下放到景州的老右派画家为师，每隔几天就拿着各自作品去让老先生点评。要说那年头真是素质教育，“文革”也不是一点好处没有。我就觉得，像自己这样高中前尽情玩、高中后才开始拼功课的成长模式，恐怕还真得算是一种上佳教育方案。可惜对今天的孩子们而言，已再不可能被复制。

那时候，吴凡家属于街道居民，父母从事的也不是什么正规单位的工作，加上弟妹又多，家中难免终日吵闹不断。有时跟父母闹别扭了，他就躲到我家来，俩人晚上挤在一张床上睡。如今想来，那也是段不可复制的时光。

吴凡没读高中，因为那年头轻视教育，以为早一天下乡就能早一天回城就业。没想